

证券代码: 300301

证券简称: ST长方

公告编号: 2026-015

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6年4月7日，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3月27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7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1人），董事陈依新女士以电话方式参加会议并以通讯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涛祥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经认真研究，审议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听取了《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董事会认为该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经营、管理等方面工作，2025年度管理层认真贯彻执行了董事会与股东会的各项决议。

经表决：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曾文德先生、李军先生、王亮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25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经表决：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经表决：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出具了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专项说明。

经表决：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50,344,814.45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口径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512,492,713.84 元，母公司报表口径累计未分配利润数为-1,858,726,123.66 元。鉴于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口径、母公司报表口径累计未分配利润均为负数，公司不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故公司拟定的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经表决：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会计师事务所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经表决，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董事会对在任独立董事曾文德先生、李军先生、王亮先生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曾文德先生、李军先生、王亮先生回避表决。

经表决：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了《关于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关联董事吴涛祥先生、陈君维先生、谢慧女士、陈依新女士、曾文德先生、李军先生、王亮先生回避表决。

经表决：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

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关联董事吴涛祥先生、陈君维先生、谢慧女士回避表决。

经表决：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经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512,492,713.84 元，公司实收股本为 829,868,769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经表决：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及其他企业申请授信或借款额度并提供资产抵押及预计担保额度、开展票据池/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因公司生产经营所需，公司及子公司（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2026 年度拟向银行及其他企业（包括但不限于深圳车仆实业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格锐瀚特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申请授信或借款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每笔借款年利率不超 6%。授信或借款期限、实际融资金额以公司及子公司与银行或其他企业最终签署的协议为准，业务期限内该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银行及其他企业的授信或借款审批情况，在上述额度内以公司或子公司自有资产提供抵押担保，实际用于抵押的资产以公司及子公司与银行或其他企业正式签订的具体合同、协议为准。

同时，公司 2026 年度拟新增为子公司江西长方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江西长方源动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长方集团康铭盛（深圳）科技有限公司、江西康铭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或其他企业申请授信/借款额度提供合计不超过 40,000 万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上述对子公司的担保的额度可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结合子公司实际需求在子公司间进行调剂，并在业务期限内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及子公司（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或调整票据池/资产池业务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即公司及子公司用于与所有合作银行开展票据池/资产池业务的质押、抵押的票据/金融资产累计即期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业务期限内，该额度可滚动使用。

上述业务有效期限为自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公司拟授权公司董事长或经合法授权的其他人员办理上述业务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经表决：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鉴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 8 人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同时公司 2025 年净利润未满足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考核条件，公司需对 84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

除限售的共计 2,048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并办理相关手续，回购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48 万元加上对应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存款基准利率计算的利息之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关联董事吴涛祥先生、陈君维先生、谢慧女士回避表决。

经表决：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情况，同意公司将注册资本由 829,868,769 元变更为 809,388,769 元。同意公司根据注册资本变更情况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同意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公司管理层或其他授权人员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等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经表决：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制度文件。

经表决：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涉及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 2026 年 5 月 13 日 14:3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经表决：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8 日